

中华本土文化丛书

王季子

门祭与门神崇拜

上海三联书店

门祭与门神崇拜

著 者 / 王子今

责任编辑 / 任关华

装帧设计 / 宋珍妮

责任制作 / 沈 鹰

责任校对 / 李厚安

出 版 / 生活·读书·新知 上海三联书店
(200020) 中国上海市绍兴路 7 号

发 行 /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生活·读书·新知 上海三联书店

制 版 / 国际印前制品有限公司

印 刷 / 常熟市人民印刷厂

版 次 / 1996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 199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850×1168 1/32

字 数 / 240 千字

印 张 / 11

印 数 / 1—5000

ISBN7-5426-0923-8
G·207 定价 16.50 元

作者简介

王子今，1950年12月生。1982年2月毕业于西北大学历史系考古专业。1984年12月毕业于西北大学历史系中国古代史专业，获历史学硕士学位。现为中国秦汉史研究会理事、中共中央党校历史教研室教授。

已出版《中国古代交通文化》、《交通与古代社会》、《毛泽东与中国史学》、《权力的黑光：中国封建政治迷信批判》、《秦汉交通史稿》等学术专著，出版译著7种（其中5种合译）。在《历史研究》、《中国社会科学》、《中国史研究》、《光明日报》、《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等报刊发表学术论文110余篇。

引 言

“门”，历来在最基本的社会物质生活形式衣、食、住、行之中，与住与行都直接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

“门”是居处与外界之间通路的出入口。“门”的设置，可以控制内外交通，实现外防内守，保障居所的安全。此外，人们由此进行相互交往，几乎从事任何社会活动，“门”均为日常出行归返所必经。《说文·门部》：

门，闻也。从二户，象形。

段玉裁解释说：

以叠韵为训。“闻”者，谓外可闻于内，内可闻于外也。

可见，“门”对于认识世界与传播信息的意义，也很早就已经受到重视。

从远古时代起，人们对“门”就产生了具有某种神秘主义特色的观念。近世民族学资料和民俗学资料中的许多内容可以使有关书籍记载得到印证，说明这种观念的历史影响十分久远。以这种观念为基点，古代中国曾经出现过许多今人已

经不易理解的文化现象。在殷商时代的考古资料中,可以发现建筑基址门下掩埋人骨的迹象。春秋时期有关埋首于门与磔狗于门等记述,反映文明社会早期关于“门”的某些礼俗已经形成传统而长期得以继承。先秦儒家经典中关于“门祭”的繁琐规范被确定为正统礼制的基本内容之一。通过作为民间通用数术书的湖北云梦睡虎地秦简《日书》中的有关内容,则可以看到民间风习的相应倾向。岁时节庆礼俗中有关“门”的内容,其实是经历千百年来历史的反复动荡凝定而成,由此亦可见其文化意识基础之牢固坚实。人们出行前临门祖饯等习俗,封建王朝于宫门献俘、奏凯等制度,也都具有某种文化象征意义。城邑、宫廷“门”的位置、方向、形制乃至命名,都需要考虑到许多文化因素方能确定。民间房屋建筑对于“门”的设置和建构,都有十分严密的禁忌规范,由此体现出的居主的心理倾向,也反映了文化背景的某些重要特质。而对于门联以及门神所以具有避邪迎祥的意义,也可以通过历史考察进行更深层的文化分析。

《易·系辞下》写道:“重门击柝,以待暴客,盖取诸豫。”韩康伯注:“取其豫备。”“门”的设置,最初的直接意义在于对外防御。所以《艺文类聚》卷六三《居处部三》“门”条下首先即引《释名》曰:

门,扞也。在外为扞。幕障卫也。

另一方面,“门”的交通内外的作用当然也受到注意,《初学记》卷二四引李尤《门铭》:

门之设张,为宅表会。纳善闲邪,击柝防害。

于“闲邪”〔1〕、“防害”的同时，人们又由此“纳善”。《初学记》卷二四“门”字题下关于宫门的“事对”中，可以看到这样的内容：

听政 登贤 刘澄之《宋永初山川古今记》曰：“魏武听政殿前有听政门。”魏文帝《槐赋序》曰：“王粲直登贤门。”

广德 明礼 《洛阳故宫名》曰：“洛阳有广德门。”又曰：“有明礼门。”

却非 会福 《洛阳故宫名》曰：“洛阳有却非门。”又曰：“有会福门。”

听政、登贤、广德、明礼、会福等宫门定名，都体现了处理公共关系时通过“门”集纳收汇外界积极的文化影响的意思，而宫门命名“却非”，则表现出对外来影响的警惕、戒备与排拒的态度。我们通过对中国文化的研究可以发现，这后一种态度往往成为中国人传统交往意识的主流。唐代诗人卢仝曾作《门箴》：

贪、残、奸、酗，狡、佞、讪、愎，身之“八杀”。背惠、恃己、狎不肖、妒贤能，命之“四孽”。有是有此予敢辞。无是无此予之师。一日不见予心思。思其人，惧其人。其交其难，敢告于门。

具有称作“八杀”的八种恶行和称作“四孽”的四种恶习的人，是不可以结交的，只有“无是无此”者，方可以成为相互敬重、相互思慕的友人。而所谓“其交其难，敢告于门”，正可以说明

〔1〕《初学记》引“闲邪”，《艺术类聚》卷六三引作“闲邪”。据《玉篇》，“闲”即“闭”之俗写。

“门”在社会交往关系中的作用。

中国古代门祭与门神崇拜所表现的对“门”的特殊情结，其实也可以看作这种一“思”一“惧”，一“交”一“难”，而往往“惧”重于“思”，“难”重于“交”的传统交往心理的文化折射。

通过对由早期门祭到后期门神崇拜的历史文化演进过程的研究，无疑可以认识中华本土文化的一个重要侧面，并由此透见我们的传统民族精神的某些特质。例如长期以来慎于交往，简于出行，以及相互忌避、人人自防等传统的心理定式，往往可以在有关“门”的民俗现象中得到反映。深入研究门祭与门神崇拜这种社会文化现象其历史演变的源与流，也应当有益于增进对我们民族文化史发展总趋势的全面认识。

目 录

引 言	1
一 神秘的界隔：“门”的原始文化意义	1
（一）早期定居生活与最初的门户	1
（二）从聚落之门到城邑之门	13
（三）埋首于门与磔狗于门	24
二 门祭礼俗的形成与流变	32
（一）儒学经典中的“祀门”制度	32
（二）秦简《日书》所见民间“祭门”风习	42
（三）门祭形式的衍变	46
三 与“门”有关的岁时民俗	54
（一）元日：画鸡·桃符·爆竹启门	54
（二）立春：以春牛土写门	60
（三）上元：张灯于门	64
（四）上巳：采荠菜悬于门	68
（五）清明：沿门插杨柳	70
（六）端午：艾人蒲剑，家家在门	75
（七）伏日：闭门避暑	82
（八）中元：麻谷供于门	86

(九) 重阳:茱萸酒洒门户	88
(十) 除夜:燔柴·挂钱·爆竹闭户	89
四 门神崇拜源流	104
(一) 生居与死居的门卫	104
(二) 必礼门神	114
(三) 晚世门神谱	124
五 传统婚丧礼仪中“门”的意义	139
(一) 婚礼敬门习俗	140
(二) 丧礼忌门习俗	155
六 “门”与“行”	171
(一) “祀门”与“祀行”	171
(二) “祖道于门”礼俗	177
七 “门”的神话	188
(一) 天门传说与登仙梦想	188
(二) 鬼门迷信	197
(三) 迎福禳灾之门	205
(四) 门异及其文化诠释	216
八 民间门禁形式	226
(一) 民居置门规范	226
(二) 石敢当	241
(三) 门户禁忌	250
九 门阙:政治威权的象征	261
(一) 金门,至尊之居	264
(二) 门阙,号令所由出也	271
(三) 奏凯于门与献捷于门	278
十 门隙窥见的心理隐奥	282

(一) 门与出行拘忌	285
(二) 门与外防心态	292
(三) 门与自守传统	298
后 记	303

— 神秘的界隔： “门”的原始文化意义

（一） 早期定居生活与最初的门户

据说原始先民在实现农耕定居生活之前，曾经经历过所谓巢居的阶段。《庄子·盗跖》：“古者禽兽多而人少，于是民皆巢居以避之。昼拾橡栗，暮栖木上，故命之曰‘有巢氏之民’。”《韩非子·五蠹》也说：“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众，人民不胜禽兽虫蛇，有圣人作构木为巢以避群害，而民悦之，使王天下，号曰有巢氏。”与“巢居”同时，又有“穴居”的形式。《墨子·节用中》：“古者人之始生，未有宫室之时，因陵丘堀穴而处焉。”儒学经典《礼记·礼运》中也可以看到“昔者先王未有宫室，冬则居营窟，夏则居橧巢”的说法〔1〕。农耕成为基本经济形式所导致的较稳定的定居点的出现，以及营造居室聚落的早期建筑文化规范的形成，其实标志着文明史的跃进。《淮南子·修务》：

神农乃始教民播种五谷，相土地宜，燥湿肥堯高下，尝百草之滋味，水泉之甘苦，令民知所辟就。

〔1〕《孔子家语·问礼》：“昔之王者，未有宫室，冬则居营窟，夏则居橧巢。”

而“尧立孝慈仁爱，使民如子弟”，使社会关系得以调整。舜则又使文明推进到新的历史阶段：

舜作室，筑墙茨屋，辟地树谷，令民皆知去岩穴，各有家室。

《史记·五帝本纪》说到舜的业绩，也有“一年而所居成聚，二年成邑，三年成都”的记载。《周易·系辞下》这样记述这一历史进步：

上古穴居而野处，后世圣人易之以宫室，上栋下宇，以待风雨。

对于原始先民筑室而居，聚合为邑的文化转变，绝不可以仅仅从物质生活改善的角度作狭隘的理解，而应当考虑到转为家居生活这一重要变化显著影响其精神世界的意义。正如有的人类学家所指出的，“愈是古老和原始的人类，对家的范围便考虑得愈加广阔”，“原始人认为自己生活在一个万物有灵和到处都是鬼魂的世界中，暴露在大自然的直接威胁之下，对家的这种感觉较之对大自然已有充分认识的文明人更为强烈”。〔1〕

门，作为“家”与大自然，“家”与“万物有灵和到处都是鬼魂的世界”之间的界隔，在原始人的意识中当然具有特殊的意义。

通过考古发掘获得的资料，可以发现原始先民在转为定居生活之初，营造早期住宅和聚落建筑群时，十分注重“门”的构筑。

〔1〕〔德〕J. E. 利普斯：《事物的起源》，汪宁生译，四川民族出版社 1982 年 7 月版，第 1 页。

甘肃秦安大地湾遗址的发掘收获可以说明,前仰韶文化遗存中,已经能够看到住居遗址中门棚的设计。^{〔1〕}西安半坡遗址居住区有五分之一获得发掘资料。房屋遗址共发现 46 座。房屋形式分圆形和方形两种。虽形式各有不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的基本特征,这就是:“每座房子的门道是有一个用小隔墙围成的方形门坎,正对门坎的房子中心有一个灶坑。”以半穴居的方形房子为例,这种房子“门开在南边,有一个狭长的门道,一般长 1.5—2 米,宽 0.3—0.6 米,仅可容一人出入。门道多作斜坡形,个别有作台阶状的,皆光滑齐整,有的还铺一层烧渣作成走道。门道与屋内之间,是一个方形的或略作方形的门坎,门坎的一部分伸入屋内,用小而矮的隔墙围起,隔墙高 20—30 厘米,厚 8—15 厘米。门坎宽约 0.8—1.5 米不等,北端有一个横的小隔墙作为门限。门坎部分,一般高于居住面,只有个别房屋是低的”。“门道两旁有 2—4 根柱子,是支架门棚的支柱”。从事发掘的考古工作者指出,半坡居住遗址的圆形房子也有这样的共同特点:“门开在房屋的南边,多数略偏西,宽 0.7—1 米不等,门口均有一斜长之横土脊,略似今日之门限,土脊高于屋内外地面,向内外均呈迂缓的斜坡。每个房子中央对着门口有一个灶坑。”“门口与灶坑之间的门道较居住面略低,宽 1—1.3 米,东西两侧各有南北向的隔墙,与方形房子中的门坎相似。两侧的隔墙大体平行,南端与出入口之墙壁相接,北端与灶坑前端的大支柱相连,有时在北端还向内折成曲尺状。”

〔1〕 甘肃省博物馆、秦安县文化馆大地湾发掘组:《1980 年秦安大地湾一期文化遗存发掘报告》,《考古与文物》1982 年第 2 期。

可以看出,半坡房屋建筑中与“门”有关的结构构造最为复杂,而且在营造中也显然受到特殊的重视。

半坡遗址第10号房屋南端的出入口部分保存比较完整,“门”的宽度为1.2米,其东西两端分别与墙壁相接,出入口处有一东西向呈土脊状的门限,宽35厘米高12厘米,长度与门宽相等。门限表面大致平整,上面发现6个不规则的小柱洞,东西排成一条直线,直径约4—7厘米,据主持发掘工作的考古学家推断,这些排列紧密的木柱,“是为加固门限而特设的”。半坡遗址第9号圆形房屋中,灶的南边东西两端各有一个“土墩”,“土墩”南接门道两端的隔墙,相接处有撑持屋顶的两个大柱洞,直径20厘米,由此更可以认识到当时房屋中“门”的结构与总体建筑结构的关系,以及“门”在房屋布局中的重要地位。这处房屋遗址保存最好的地方是门口。门址宽约0.7米。门口东西两侧突起似半圆球状,分别与东西两端墙壁相连。中间是一条窄长的脊状门限,高13厘米,宽18厘米,长与门宽相等。在门限两端各有一个直径13厘米、深30—60厘米的柱洞,据分析,“当为门楣之两边”。

半坡遗址半穴居的方形房子可以提供最典型的实例,以说明当时人特别注重“门”的建构的建筑思想。

这种形式的房屋本身结构比较简单,屋顶木椽排列较为疏落,然而大多有附带的用粗木柱斜交搭架的门棚。^{〔1〕}这固然有益于保暖,却不利于采光,推想其设计思想的形成,应当

〔1〕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陕西省西安半坡博物馆:《西安半坡——原始氏族公社聚落遗址》,文物出版社1963年9月版,第9至10页,第25页,第29页,第34页,第44页。

有对于“门”的特殊观念为基础的。

也属于仰韶文化半坡类型的陕西临潼姜寨遗址的第一期文化遗存中,圆形房屋也多发现“在门道尽端围有小隔墙和门槛”的情形。“小隔墙内有密集的柱洞,同房屋壁柱一样。门槛内外地面高低相同。有一部分房屋无门槛而只有门道”。半地穴式方形房屋也有一段长 1.2—2.5 米、宽 0.4—1 米的多呈斜坡状的狭长门道,“门两旁有二、四、六个不等的柱子作遮蔽风雨的门篷的支架。门道与房内用门槛隔开”。门槛的形式也不完全相同。〔1〕

宝鸡北首岭仰韶文化居住遗址中,各种房址也都有一窄长的门道开在一面墙的正中,凸出于屋外。门道长 0.85—2.75 米,宽 0.4—1.1 米。门道的规模一般与房址面积成正比。房址面积大者,门道就长且宽;房址面积小者,门道则短而窄。多数门道呈斜坡状,个别的门道还设有台阶。有的房址的门道两壁经过与屋内墙壁同样的整修加工。例如,第 23 号房址四壁和门道两壁均先抹一层厚 1 厘米左右的料姜石浆,然后再抹一层厚 1 厘米左右的草泥土,再用火烧烤,形成硬面,所以十分光滑平整。有的房屋遗址门道以外的地面,还有一层用红烧土碎渣铺垫而形成的硬面。据分析,伸出于屋外的门道应有两面坡的木搭门棚防雨。

仰韶时代原始先民早期住居的门道往往正对灶坑。有的灶坑距离门道相当近,北首岭第 33 号房址的灶坑距离门道只有 0.4 米,而第 17 号房址灶坑设在房屋的南部正中,与门道

〔1〕 半坡博物馆、陕西省考古研究所、临潼县博物馆:《姜寨——新石器时代遗址发掘报告》,文物出版社 1988 年 10 月版,第 30 页,第 16 页。

相对,距离仅 10 厘米左右”。〔1〕

有的建筑史家指出,仰韶文化居住遗址“房屋内部地面上,挖有弧形浅坑作火塘,供炊煮食物和取暖之用。它的位置接近门口,使流入的冷空气得到加热。有的火塘位于室中央,而门内两侧设短墙,看来有引导并限制气流以保证室内温暖的作用”。〔2〕有的建筑考古学专家亦认为,“火塘设在门口,这应是出于排烟的考虑,但客观上正利于内部加热空气的对流,采暖效果较好”。〔3〕这是针对其建筑结构布局合理性的技术方面的分析。其实,在原始人的建筑构想中,“门”与“火”的密切关系,极可能隐含着更深刻的文化象征意义。

龙山文化的居住遗址已经出现前后二室相连通的布局形式。这种双间房屋,或内室作圆形,外室作方形,或内外二室都作方形,中间以狭窄的门道联系。有的学者已经注意到,“有证据表明,双室住宅的发生与住宅的‘门道’存在密切的联系,至少在部分情形下是如此”。“仰韶文化的门道比较普及并有两个发展方向,一是向室外发展形成占有相当面积的‘门棚’,二是向室内发展,内门道相对独立形成‘门斗’构造。无论是外棚还是内门斗,都逐渐具备了缓冲空间的性质,以相对室内的私密空间亦即隐奥空间,它不仅使隐奥空间得以实现,

〔1〕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宝鸡北首岭》,文物出版社 1983 年 12 月版,第 11 页,第 18 页,第 21 页,第 20 页,第 14 页。

〔2〕刘敦桢主编《中国古代建筑史》,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1980 年 10 月版,第 24 页。

〔3〕杨鸿勋:《仰韶文化居住建筑发展问题的探讨》,《建筑考古学论文集》,文物出版社 1987 年 4 月版,第 19 页。

而且自身也逐步导演出另一不同功能的空间来”。〔1〕建筑史专家杨鸿勋先生在讨论仰韶文化居住建筑空间的功能组织时，曾经这样指出“门”的意义：“从半坡材料来看，早期从防水出发所设的门道雨篷，可减少雨雪对内部空间的袭击以及弥补居寝暴露的缺陷，从而使内部空间较为隐蔽和安全。缩小入口所形成的‘门厅’，完善了门前这一缓冲空间，反映了空间组织的自发成长。”“门厅”处实用器物遗存的发现，“证明此时‘门厅’已具暂存杂物之类的实用功能。门前这个独立空间正是‘堂’的雏形。它向纵深发展，即形成后世的‘明间’，隔墙左右形成两‘次间’，是为‘一明两暗’的形式；这一空间往横向发展，则分隔室内为前后两部，于是形成‘前堂后室’的格局。由半坡，我们发现‘一明两暗’和‘前堂后室’是同源的。”“门”正是后世居室布局发生多种演变的基本条件。杨鸿勋先生又指出：

圆形建筑门内两侧隔墙的背后，造成两个隐退空间，即现代居住建筑尤为强调的所谓“隐奥”（secret）。为争取隐奥空间，两隔墙不作平行布置，这就是“门厅”平面呈梯形的道理。对于居住建筑来说，在没有出现安装门扇以封闭的卧室之前，隔墙背后的隐奥，实际上初步地具备了卧室的功能。因此可以说，这两道隔墙正体现了这种原始建筑居住特征。以如此低级的营造条件，仅利用两道隔墙的经济手

〔1〕周星：《黄河中上游新石器时代的住宅形式与聚落形态》，《中国考古学研究论集——纪念夏鼐先生考古50周年》，三秦出版社1987年12月版，第126页。